

花季雨季

世相百态

心灵驿站



最好的年华

张培胜

遇见娟是在一次培训会上。那天,我有点事迟到了,坐在会议室的最后一排,没想到后面还有一个比我来得迟的,她就是娟。没有位置了,她左看右找,只能靠近我的旁边坐下。

其实,我刚落座,还没进入到培训内容去。她匆匆拿出笔和纸,翻开教材,悄声问我:“讲到哪里了?”我看了她一眼,红红的脸上稚气未脱的样子,隐隐的汗珠,散落额头,我说:“我也是刚来的。”她浅笑,嘴角露出浅浅的酒窝,不好意思地说:“不会吧。”就这样,她沉默地听课了,我也总装模作样听课,其实,这个时候的我,根本没有心思听进去了。一个女人坐在身边,本来太普通不过的事情,但此刻不知怎的,心底却有了无限的美好。

窗外绿意青,草长莺飞,好一片春色,此时,我的向往里充满了童话,精神抖擞,心旷神怡。一缕清风拂过她的长发,一股淡淡的清香,飘进心灵,如茉莉花的香,如百合的纯,我也悄悄地看了她一眼,圆圆的脸,明亮的眼,注意着讲台。她似乎注意我的窃喜,她的眼睛转向我,我正要收回我的目光,可是,来不及了,目光相遇了,就是那么一瞬,心不再平静,我不好意思转过头,她看出我的窘,对我的处境同情起来:“你是哪个单位的?”这样一问,我只能以回答掩盖心里的不平,于是,我们开始聊起来,小小的声音,但我可以感受她的真诚,聊天中,我们便知道对方公司的名字,相互的名字,还留下对方的电话。

公司相距也不远,同在一开发区的一条街。不知怎的,有空的时候,主动给她电话,寂寞的时候,主动和她诉说,渐渐地,我在她的眼睛里,像玻璃一样透明,她习惯了听我说话,后来,她也学起了我,和我说起她的开心和不开心的事。两个在异乡的人,有了交流,如同两棵小树,找到相互依靠的地方。爱情也进展得顺风顺水,一起外出吃饭,一起踏青,形影相随,快乐成了我的常态。我对她说:“在我最好的年华遇见了你,真是我的幸福。”娟看着我,惊讶的样子,我说:“难道不对呀,你也一样呀,在最好的年华遇见了我。”娟还是不说话,只是淡淡地笑,好一会才说:“你说得不对呀,应该说,你遇到我是你最好的年华。当然,我也一样。”看不出来,娟还有这样的感悟,惊喜的我,爱如潮水,望着心爱的娟。

快乐的颜色

程应峰

有一对老人,他们相亲相爱,虽然儿孙成群,但他们独自生活着。男的说:“唯君怜我。”女的说:“唯君我怜。”在他们的人生旅途上,在他们的生命中,彼此烙印着这样一句话:“我是不喷岩浆的活火山,只要你心中有火焰,就能感觉到我的存在。”

男的81岁那一年,说:“我还想修改我的遗嘱,加上:我将笑着迎接黑的美。”早在5年前,男的就对女的说过:“我们的日子不多了,我们要比任何时候过得更甜蜜。让我们的生活笼罩在快乐的色彩里。但最好是让我先离开你。”他们热爱生命,倾情于生活的色彩,但也能平静地对待光阴的消逝。为着给彼方以精神的

支柱,他们才开始和生命较真,开始半认真半玩笑地抽签命运。男的说:“以前我总想当然应该我先走,现在你病得那么重,怎么着我也要活下去,好让你在痛苦的时候,最后时刻,也能笑着睡在我的怀里,我要把你抱起来……”应该说,谁先去,都将带走对方生命中的色彩,毫无疑问那是残酷的。于是女的追他说:“要抱就抱稳了,别不小心将我摔在冰冷的地面上,那样我可饶不了你。”

在黄昏的夕照里,在儿孙们为生活奔波的时候,她总是亲昵地在他耳边喃喃自语:“不要难过,我不会离开你,我在你的身边。”这样的时刻,男的眼角就会涌出快乐的泪花,他会附耳对她

说:“我的宝贝,我永远需要你。”然后,他用他未老的灵感为她吟咏出美丽的诗句:在你身边,倾听淅沥的雨水由近而远。从指尖发出的舞蹈,播响尘封的心音。旋律,填满距离,心,啄开月光,舒展丰盈的羽翼。在生活的绿地上,我奢望折此一生,为你添加生命的颜色。一只青鸟,透过画满阳光的小窗,殷勤探看。在你身边,寻觅某种承诺。青青的苔草,在阳光匆忙的脚步里,向我们呈现的,又怎能不是快乐的颜色……

这一对深爱着的老人,他们理解生活,谋合岁月,他们的生活又怎能不充满快乐的颜色。

爱情“后遗症”

亚伟

同事梅子很有意思,我跟她一起去买衣服,她看到红色的衣服扭头就走。有一次,我给她推荐一款红裙子,说颜色和款式都非常适合她,没想到她却说:“我这辈子都不会穿红衣服了!”对她来说,红色简直像瘟疫,避之不及。

后来梅子才告诉我,拒绝红色,是她的爱情“后遗症”。原来,梅子曾经深爱过一个男人,他最喜欢她穿红衣服,她的皮肤白皙,红色把脸蛋衬得更加娇媚,他说她穿上红色的衣服就像一团火,让他的心都要燃烧起来。“女为悦己者容”,那时梅子所有的衣服几乎都是红色的,裙子、外衣、衬衣,深红、浅红、橙红……那是一段色彩浓烈的时光。梅子说,那段爱情也是红色的,热烈地来,最后又惨烈地去。那场有始无终的爱情,把梅子伤得不轻。后来,她再也不肯,也不敢穿红色的衣服了。一看到红衣服,她心里的某个角落里,就会忽地掀起波澜,心里开始翻江倒海地难受。

一场没有结局的爱情,就像一场病,都会留下后遗症,甚至带给人一辈子的隐痛。谁没有一点爱情“后遗症”呢?那是一段经历赏赐给你的礼物,已经无所谓好与坏,你在不经意间已经接受了它。

我的味蕾上,留有爱情“后遗症”。记得那个年代,我们所在的小城里,满大街都是拉面馆。恋爱的时候,我们经常去拉面馆吃拉面。两个人,一大碗,一小碗,一碗放香菜,一碗不放香菜。每次,他都会把他的碗仅有的几片牛肉夹到我的碗里。两个人吃得风卷残云,然后心满意足地离开。谁能想到,到了最后,爱情也离开了。于是,我再也不吃拉面了。

多年后,有一次几个朋友要找青春记忆,非得在拉面馆吃面。我说:“我拒绝拉面,天生不爱吃。”他们在拉面馆缅怀青春,我一个人在隔壁的店里吃火烧。我不爱吃拉面了,总觉得那里面有太多酸甜苦辣混杂在一起,不是滋味。我清楚,这是爱情“后遗症”,根深蒂固。

爱情“后遗症”并不一定都是这种灰色隐痛的调子,也不都是拒绝逃离的症状。有的时候,一段爱情能够让人一辈子爱上某种东西。朋友晓莹有过一段美好的爱情,那时他们经常去咖啡馆,从傍晚时分一直消磨到华灯初上,从华灯初上消磨到满天星光。爱情无疾而终之后,晓莹有了一个怪癖,隔三岔五必须要去咖啡馆待上一会儿,如果不去的话,整个人就像没了魂儿一样。咖啡馆的时光对晓莹来说是美好的,那种氛围,让她感到青春不曾走远,美好依然在身边。即使多年后,她仍保留着这个习惯。她说,走进咖啡馆,就像穿越到了旧时光一样,心底里的温情又回来了。

爱情“后遗症”,无论是何种滋味,都是一种甜蜜的伤,是一种幸福的痛,是爱情赐予你的珍贵礼物。这种“后遗症”提醒你,有一段爱情曾经来过,曾经逝去……

爱情输给了什么

青衫

爱情很美好,它让我们走入婚姻,同时它也是个奇怪的东西,生长在彼此的心里,也能慢慢地消失在琐碎的生活中。

谁都希望自己能爱到永远,希望对方能对自己从一而终。但爱情实在是个难以养的东西,往往在不经意间,我们就弄丢了它。

她和他离婚了,结束了十五年的婚姻生活。十五年,多漫长啊!曾经以为可以地老天荒的情感,输给了什么?

她讨厌他面对自己时的沉默寡言,对别人他怎么不这样?他也讨厌她的喋喋不休,从不让他得耳根清净一会儿!她想交流,他想清静,为什么就不能好好谈谈,多听听对方想说什么,想表达什么,想要我怎么样?他说:

没什么好说的,懒得理她。

她很苦闷,像个怨妇,形象自然大打折扣。为什么不把时间和精力用在自己身上,些打扮起来,靓丽自己愉悦心情?她说:心情不好,懒得打扮。

长久的婚姻,沉闷中需要新鲜元素。适当的时候有些适当的行为,会为平淡的生活增添不少情趣。特别是女人,都喜欢一些形式上的东西,为什么不满足她?你可以讨好领导、客户,为什么不能花点心思讨好好自己的老婆?他说:又不是外人,懒得讨好她。

男人在这个残酷的世界里,为生存而打拼,其实很辛苦,回到家里如果真的听到的都是噪音,就难以放松心情。女人,千万不要像个话唠,但也不要像个哑巴,只要施展你温柔体贴的本性,男



人生感悟

人一定会心满意足而更爱你。她说:面对冰山一样的身影,懒得温柔。

十五年的婚姻生活,长久地生活在一起,难免产生惰性。激情退却后,慢慢发现对方的缺点,问题一个接一个地产生,开始烦、累、倦怠。是什么让我们变得懒惰?是情感淡了吗?不是,

是我们首先变得懒惰,才让情感变成了一杯白水!

审视我们自己的婚姻,如果你懒得沟通,懒得改变自己,懒得为对方制造浪漫,懒得送上温柔,那么即使是情人之间,爱情也会慢慢流逝。懒惰,是爱情的杀手,与其说爱情输给了懒惰,不如说爱情其实是输给了自己!

本版制图 涛涛

图说

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

我们的价值观



天津大郑剪纸

中宣部宣教局 人民日报 漫画周刊 中国网络电视台

人在途中

春天,她想去看看海

蔡源霞

去年冬天,小巷中段开了一个裁缝铺,专做睡衣,并不需要多精巧的手艺,布料好就成了。裁缝铺是个女人开的,带着她的小女儿,她们的身影似乎粘在铺子里了,整天都能看到她们。

不知道为什么,对这个和我同龄的老板娘,我有一种特别的亲切感。每天回家,走累了,我便会在小铺里坐上一会儿,和老板娘聊聊天,或者,听她三岁的小女儿用好听的童音说:“春天来了,妈妈就带我去看海!”这个时候,老板娘便是一脸的笑。我喜欢看到老板娘的笑,说灿烂亦灿烂,说温馨亦温馨,让人心窝子透着暖。

春天说来就来了,花啊草啊,似是一夜之间就红了绿了,小女儿仍然在絮叨着:“春天来了,妈妈就带我去看海!”她不过只是随口念着,小孩子容易较真,所以一直以来我没有搭理这句话,但那天也许是听她念得多了,我便忍不住逗她说:“春天已经来了,赶紧叫妈妈关了店面带你去看海吧。”

小女儿一愣,似乎从来就没想到过这样的问题,可一会儿那双双美丽的大眼睛就由平静变得热切起来,她跑到老板娘身边兴奋地喊道:“妈妈,阿姨说春天来了,我们去看看海吗?”

老板娘放下手中的活儿,笑眯眯地瞅了我一眼,对女儿说:“好啊,妈妈带你去看海。”我以为老板娘只是随口说说,不过是安慰小女儿的心,因为我早就知道其实她过得很难,一个冬天以来,都是她和小女儿相依为命,她没说过,我也没问。只是知道,她肯定是不容易的。

春天说来就来了,早樱开完了晚

易较真,所以一直以来我没有搭理这句话,但那天也许是听她念得多了,我便忍不住逗她说:“春天已经来了,赶紧叫妈妈关了店面带你去看海吧。”小女儿一愣,似乎从来就没想到过这样的问题,可一会儿那双双美丽的大眼睛就由平静变得热切起来,她跑到老板娘身边兴奋地喊道:“妈妈,阿姨说春天来了,我们去看看海吗?”

老板娘放下手中的活儿,笑眯眯地瞅了我一眼,对女儿说:“好啊,妈妈带你去看海。”我以为老板娘只是随口说说,不过是安慰小女儿的心,因为我早就知道其实她过得很难,一个冬天以来,都是她和小女儿相依为命,她没说过,我也没问。只是知道,她肯定是不容易的。

春天说来就来了,早樱开完了晚

易较真,所以一直以来我没有搭理这句话,但那天也许是听她念得多了,我便忍不住逗她说:“春天已经来了,赶紧叫妈妈关了店面带你去看海吧。”小女儿一愣,似乎从来就没想到过这样的问题,可一会儿那双双美丽的大眼睛就由平静变得热切起来,她跑到老板娘身边兴奋地喊道:“妈妈,阿姨说春天来了,我们去看看海吗?”

老板娘放下手中的活儿,笑眯眯地瞅了我一眼,对女儿说:“好啊,妈妈带你去看海。”我以为老板娘只是随口说说,不过是安慰小女儿的心,因为我早就知道其实她过得很难,一个冬天以来,都是她和小女儿相依为命,她没说过,我也没问。只是知道,她肯定是不容易的。

春天说来就来了,早樱开完了晚

万家灯火

爱在一杯茶

刘燕

每天早晨,不管我什么时候起来,桌子上总放着一杯泡好的菊花茶,旁边还压着一张纸条,上面写着:我上班去了,你要记得喝哟!这是老公出门前为我留下的,每每看到这些温馨的字迹,我都不免会心一笑,心里觉得暖暖的。

三年前,我被检查出患有肝病,医生建议我平常多喝些菊花茶,说是能散风清热、清肝明目、解毒消炎的作用。于是老公从医院里买回一大包菊花,每天早上为我泡上四五朵。由于我以前没有喝茶的习惯,因此常常忘了泡,或是泡了忘记喝。老公发现这个问题后,他主动承担起了为我泡茶的任务,并不厌其烦地提醒我不要忘记喝。

起初,我以为老公为我泡茶和提醒我喝茶只是一时兴起,过不了几天就会忘记,或是嫌麻烦故意装作没记住。可是冬去春来,寒暑易节,整整三年过去了,老公却从来没有忽略过一次。他完全把这当成了他生活的一部分,每天早上起床的第一件事,不是洗脸漱口,而是烧水泡茶。泡一杯茶是一个简单的活儿,但能够无怨无悔地一坚持就是几年,这份心,这份爱,可能不是随便哪个人能够做到的。也许为对方做一件事一天两天很容易,

易较真,所以一直以来我没有搭理这句话,但那天也许是听她念得多了,我便忍不住逗她说:“春天已经来了,赶紧叫妈妈关了店面带你去看海吧。”小女儿一愣,似乎从来就没想到过这样的问题,可一会儿那双双美丽的大眼睛就由平静变得热切起来,她跑到老板娘身边兴奋地喊道:“妈妈,阿姨说春天来了,我们去看看海吗?”

老板娘放下手中的活儿,笑眯眯地瞅了我一眼,对女儿说:“好啊,妈妈带你去看海。”我以为老板娘只是随口说说,不过是安慰小女儿的心,因为我早就知道其实她过得很难,一个冬天以来,都是她和小女儿相依为命,她没说过,我也没问。只是知道,她肯定是不容易的。

易较真,所以一直以来我没有搭理这句话,但那天也许是听她念得多了,我便忍不住逗她说:“春天已经来了,赶紧叫妈妈关了店面带你去看海吧。”小女儿一愣,似乎从来就没想到过这样的问题,可一会儿那双双美丽的大眼睛就由平静变得热切起来,她跑到老板娘身边兴奋地喊道:“妈妈,阿姨说春天来了,我们去看看海吗?”

老板娘放下手中的活儿,笑眯眯地瞅了我一眼,对女儿说:“好啊,妈妈带你去看海。”我以为老板娘只是随口说说,不过是安慰小女儿的心,因为我早就知道其实她过得很难,一个冬天以来,都是她和小女儿相依为命,她没说过,我也没问。只是知道,她肯定是不容易的。

春天说来就来了,早樱开完了晚

